

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同等数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账号信息：

户名：宝鸡有礼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账号：6105 0162 9200 0000 0592

纳税人识别号：91610300MABNPYDH9H

地址：宝鸡市金台大道五洲现代城 A 座 1-604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河滨支行

五、违约责任

1、双方签署合同之后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或者违反合同。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活动延期，将在经双方协商认可的条件下另行起草签订更新合同或变更协议。

2、合同履行期间，乙方须提前测试现场设备并确保设备正常运行，因设备故障原因导致甲方宣传活动无法正常进行，乙方须按照项目服务费的 20%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，并无权再收取合同价款。

六、其他约定

1. 甲、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有关条款，此合同未尽事项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若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且协商无效，应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争议解决；

2.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宝鸡市文化和旅游局

代表人签字：钟永伟

日期：2025年9月29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宝鸡有礼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代表人签字：张永强

日期：2025年9月29日